

关于对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

中小板关注函【2020】第 276 号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监事会：

2020 年 4 月 30 日，你公司披露《2019 年主要经营业绩》《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2019 年度业绩预告及业绩快报的修正公告》等公告，称你公司因对实际控制人资金占用事项补提减值损失、收入确认等原因将 2019 年预计营业总收入由 7,079.39 万元修正为 3,593.90 万元，净利润由-4,464.32 万元修正为-19,820.79 万元，同时你公司独立董事韩正强、潘秀玲及监事张竞天、贾利宇因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部分资金占用款项的性质目前尚无法认定，声明无法对《2019 年主要经营业绩》《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发表意见。

我部对此高度关注。请你公司严肃自查并说明以下事项：

一、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意见

1、根据本所《关于支持上市公司做好 2019 年年度报告审计与披露工作的通知》第四条的要求，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保证 2019 年主要经营业绩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且与经审计年度报告不存在重大差异；无法做出保证的，应当说明可能存在的差异事项、具体理由，并充分揭示风险；同时，应当对上市公司在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规对外提供担保、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等重大违规行为发表明

确意见。请你公司独立董事韩正强、潘秀玲及监事张竞天、贾利宇按照上述规定对声明进行整改，同时请你公司补充披露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上市公司在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规对外提供担保、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等重大违规行为的明确意见。

2、你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显示，监事张竞天、贾利宇声明无法对《2020 年第一季度的报告》发表意见，但对《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议案投赞成票。请监事张竞天、贾利宇说明其在无法发表意见的同时投赞成票的原因，相关声明和投票是否自相矛盾，同时请你公司按照《股票上市规则（2018 年 11 月修订）》第 6.5 条的规定补充披露监事会对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书面审核意见。

3、你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显示，有 2 名董事对《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和《关于计提预期信用减值损失的议案》投弃权票。请你公司按照《股票上市规则（2018 年 11 月修订）》第 8.1.4 条的规定补充披露各董事的投票情况，并请投弃权票的董事详细说明投弃权票的理由、是否按照相关规则履行了董事的勤勉尽责义务。

二、关于业绩预计修正

4、你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1 日即披露了《关于公司自查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的提示性公告》，但直至 4 月 30 日才对 2019 年业绩进行修正。请说明你公司在发现实际控制人资金占用时是否已充分评估对公司业绩的影响，相关业绩修正是否及时。

5、你公司《关于计提预期信用减值损失的公告》显示，公司称预计实际控制人按期全额偿还所占用资金本息的难度比较大，基于会计谨慎性原则及会计准则，对相关款项按照 50%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请你公司结合实际控制人还款资金来源、资金链状况等说明 50% 计提比例的确定依据、相关减值准备计提是否合理，是否存在通过资产减值调节利润的情形。请年审会计师发表专项核查意见。

6、你公司《2019 年度业绩预告及业绩快报的修正公告》显示，年审会计师发现部分项目因未能取得客户方的验收资料，无法确认为 2019 年度收入，因此调减营业收入 3,485.49 万元。请你公司及年审会计师说明上述调减收入的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业务类型、交易金额、交易对方、签署合同情况、是否具有商业实质等。同时，我部再次提醒年审会计师对公司营业收入执行充分的审计程序，重点关注营业收入真实性，公司是否存在虚构收入及触及本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 年 11 月修订）》第 13.2.1 条第（三）项规定的情形。

请你公司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在 2020 年 5 月 7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同时抄报广东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同时，提醒你公司：上市公司应当按照国家法律、法规、本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诚实守信，规范运作，认真和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函告

中小板公司管理部

2020年4月30日